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4-011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 23 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5,801,875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5,801,875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3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合光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刘维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0 年 12 月 1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1 年 11 月 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7、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1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公告》、《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8、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2 年 1 月 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9、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2 年 2 月 1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0、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

11、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2、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3、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4、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5、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6、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三次归属的股份登记工作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2023 年 7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三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17、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公告》。

18、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2024 年 1 月 9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纪庆	董事、副总经理	560,400	112,080	20.00%
吴森	财务负责人	217,000	69,440	32.00%
吴群	董事会秘书	155,160	49,651	32.00%
陈奕峰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5,840	30,336	40.00%
二、核心技术人员				
冯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155,160	49,651	32.00%
张映斌	核心技术人员	129,240	41,357	32.00%
全鹏	核心技术人员	60,600	12,120	20.00%
张舒	核心技术人员	60,600	24,240	40.00%
孙凯	核心技术人员	33,480	6,696	20.00%
三、其他关键技术人员				
王乐	其他关键技术人员	129,240	41,357	32.00%
徐建美	其他关键技术人员	60,600	19,392	32.00%
四、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共 341 人）		15,140,400	5,345,555	35.31%
合计(352 人)		16,777,720	5,801,875	34.58%

注：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聘任陈奕峰先生为副总经理，冯志强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上述表格对该职位相应调整，其他不变。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52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 月 23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5,801,875 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激励计划的相关限售规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2,173,562,043	5,801,875	2,179,363,918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2,173,562,043 股增加至 2,179,363,918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00Z0002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实际已收到 352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54,393,932.10 元，其中计入股本为人民币 5,801,875.00 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24 年 1 月 17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 年 1-9 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77,033,962.92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2.34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2,179,363,918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 1-9 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801,875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4-004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91,800,000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 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91,800,0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因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66 号），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2,1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128,4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9,196,73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203,262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5 名，分别为常州银河星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星源”）、ACTION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即恒星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星国际”）、常州银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江投资”）、常州银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银冠投资”）、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源聚芯”），上述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91,800,000 股，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的 71.2164%，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起上市流通（因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26 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银河微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可归属数量为 496,50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16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由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期归属，公司对其放弃的 1,500 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该次实际归属数量为 495,000 股），公司股本由 128,400,000 股变更为 128,895,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16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80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0,000.00 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2 年 7 月 4 日至 2028 年 7 月 3 日。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银微转债”自 2023 年 1 月 9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微转债”累计共有 254,000.00 元转为公司普通股，累计转股数量为 7,949 股，公司股本由 128,895,000 股变更为 128,902,949 股。

除上述事项外，自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作出关于发行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相关承诺如下：

（一）控股股东银河星源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5、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二）实际控制人杨森茂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5、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6、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三）持股 5%以上的股东恒星国际、银江投资、银冠投资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 / 本合伙企业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3、本公司 / 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5、若因本公司 / 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公司 / 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四）公司股东聚源聚芯承诺

1、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3、若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造成投资者和公司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依法赔偿损失。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目前，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91,800,000 股，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1.2164%。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因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银河星源	40,747,740	31.6112	40,747,740	0
2	恒星国际	34,473,000	26.7434	34,473,000	0
3	银江投资	8,182,260	6.3476	8,182,260	0
4	银冠投资	5,508,000	4.2730	5,508,000	0
5	聚源聚芯	2,889,000	2.2412	2,889,000	0
合计		91,800,000	71.2164	91,800,000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数 128,902,949 股计算，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91,800,000	36
合计		91,800,000	–

七、上网公告文件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4-003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重大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是对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暨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的后续进展公告。

● 本次补充协议共增加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42,500,000.00 元（含税），预计对公司 2023 年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重大合同签署情况

2020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确认公司为老港暂存污泥库区污泥处理处置服务污泥处理服务标段项目（以下简称“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中标单位。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重大项目中标的进展公告暨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公司与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签署了《老港暂存污泥库区污泥处理处置服务污泥处理服务标段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536,900,000.00 元（含税）。

二、重大合同进展情况

截至本次《补充协议》签署之日，公司承接的老港暂存污泥处理服务项目已全部完成。由于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买方向公司增加了杂质混拌处理等委托内容，经公司与买方友好协商，双方于近日在原合同基础上签署了《老港暂存污泥库区污泥处理处置服务污泥处理服务标段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三、《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买方：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卖方：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买方向卖方增加了杂质混拌处理等委托内容，双方依据买方工程审价及审计报告确认增补金额为含税价 154,352,274.00 元，税率为 6%。在买方收到业主单位支付的相应增补款项后 15 日内支付给卖方。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买方为确保该项目按期完成，将卖方的部分服务内容另行委托其他相关单位执行，因此经双方一致同意从原合同约定的签约含税合同价中合计调减 11,852,274.00 元。

3.综上，《补充协议》共增加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42,500,000.00 元（含税）。

4.《补充协议》具有与原合同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四、签署本次《补充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预计对公司 2023 年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需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02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047,170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047,17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原定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下一个交易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6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94.34 万股，发行价格为 28.68 元／股，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83,773,4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713,55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059,843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1 名，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047,17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2500%，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起上市流通(原定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部分限售股属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申请文件，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投资”）所作承诺如下：

中证投资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中证投资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中证投资承诺不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控制权。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047,17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2500%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原定 2024 年 1 月 27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下一个交易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47,170	1.2500%	1,047,170	0
合计		1,047,170	1.2500%	1,047,170	0

注：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	1,047,170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307,739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307,739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